

團客赴陸 明年3月解禁

禁令逾3年 重創9成旅行社 業者：還是太慢



台灣組團赴陸旅遊的「禁團令」即將在明年三月解除，也讓不少旅行社看好將出現報復性旅遊潮。圖為桃園機場準備出境的旅行團旅客。

【記者周湘芸、屈彥辰／台北報導】我國禁止組團赴陸旅遊的「禁團令」遲未解除，引發觀光業界不滿。交通部長王國材昨天鬆口，將在明年春節前正式宣布，三月一日起開放組團去大陸及接待來台大陸團，旅行社可提早準備工作；觀光署也說，業者即日起可包裝販售明年三月一日後赴陸團體行程。業者則喊話，樂見已有開放具體時間點，但希望時程可以再提前。

我國疫情前、二〇一九年約有四〇四萬人次赴陸旅遊，不過疫後國境開放已滿一年，兩岸觀光交流仍持續停擺。王國材昨天先是鬆口稱「明年應該會有好消息，審慎樂觀」，不久又證實，將在明年春節前正式宣布，三月一日起開放組團去大陸及接待來台大陸團。

觀光署也說，這段期間除已辦理旅行社業界教育訓練外，也將具體推動時程讓業界知悉，有利業者辦理行程包裝等準備工作，即日起也可

醫師禁登醫療廣告 判違憲

憲法法庭認違反言論自由 非醫療機構與民眾仍不開放

【記者林孟潔／台北報導】醫美診所黃姓醫師在臉書刊登醫療廣告挨罰五萬元，不服處分提行政訴訟，承審法官認為醫療法規有違憲疑慮而聲請釋憲，憲法法庭認為條文全面禁止醫師刊登醫療廣告，違反憲法保障言論自由意旨，判決違憲並自昨日起失效。

醫療法第八十四條「非醫療機構，不得為醫療廣告」，規定只有醫療機構可刊登醫療廣告，醫師、醫事人員或一般民眾都不被允許；憲法法庭判決後，醫療機構、醫師皆可打醫療廣告，但仍沒有開放其他機構、醫事人員或民眾，且在修法之前，醫師所刊登的廣告也應依現行法令與醫療機構受到同樣的管制；至於醫師

【記者林孟潔／台北報導】醫美診所黃姓醫師在臉書刊登醫療廣告挨罰五萬元，不服處分提行政訴訟，承審法官認為醫療法規有違憲疑慮而聲請釋憲，憲法法庭認為條文全面禁止醫師刊登醫療廣告，違反憲法保障言論自由意旨，判決違憲並自昨日起失效。

前大法官吳陳鑽女兒、時任承審法官吳佳樺認為，醫療法第八十四條立法目的只是為了主管機關管理方便，卻完全禁止醫師刊登醫療廣告，手段與目的之間沒有實質關聯。

她主張完全禁止醫師打醫療廣告是限制言論內容，侵害憲法保障的言論自由，條文限制廣告者資格也侵害職業自由；又規定僅醫療機構可刊登廣告，機構內醫



師卻不行，顯然是對醫師分類、差別待遇，抵觸平等權，前年聲請釋憲。

衛福部持不同意見，認為醫療業務行為具公益性質，攸關民眾生命、身體及健康，與一般商業行為不同，醫療廣告不能與商業廣告相提並論，醫療法規定符合比例原則。

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指出，限制非醫療機構不得刊登廣告合理，但沒有人比醫師更能提供病患正確的醫療資訊，尤其現代網路傳播媒體多元，不再只有廣播、電視或報章雜誌等傳統廣告方式，醫師刊登醫療廣告有需求，也有必要性，醫療法限制醫師不能刊登醫療廣告，反而損害民眾獲取正確醫療資訊的權益，缺乏正當性。

憲法法庭認為，醫療法規定免除不當廣告以維護國民健康，立法目的沒有違憲，但全面禁止醫師刊登醫療廣告的手段，與維護民眾健康的目的間欠缺實質關聯，違反比例原則、言論自由。

判決指出，醫療行為是複雜且專業的業務，由醫師提供適當訊息，有助於病患就醫選擇，落實病患自主權，禁止醫師刊登廣告未必有利於維護國民健康。憲法法庭也認為，醫師在符合條件時可以在醫療機構外執業，不是只能在同一機構執業，醫師能否自主刊登廣告，與醫療機構能否打廣告，分屬二事，不能用機構已經可以打廣告為由，就禁止醫師為之。

客服專線：0800-666-085 總機：(02)8692-5588 新聞聯絡：(02)8692-5896 地址：(22161)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三六九號 本報文圖非經同意不得轉載

Inside



APEC前葉倫釋訊息：沒要印太國家選邊

新聞見A2



全民調若誤差內 柯：贏了我也讓

新聞見A3



環部推廚餘發電 專家批難助綠能

新聞見A5

生活秘書

星座 今日運勢

- 牡羊 ▶ 口中留德
- 金牛 ▶ 感情修復
- 雙子 ▶ 緩解壓力
- 巨蟹 ▶ 家人相聚

歷史上的今天



1979年：伊朗學生占領德黑蘭美國大使館，挾持約70名人質，要求引渡前國王巴勒維回國。

1980年：中華民國旅日棒球名將王貞治宣布退休。

1995年：以色列總理拉賓遇刺身亡。

2016年：巴黎氣候協定生效。

聯合報客服請掃描

- 更多新聞內容請看
- 聯合新聞網
- 更多深度議題請看
- 聯合報 數位版